

第三章 项目要求

一、项目背景

2010 年以来，随着闵行区人口导入，机动车增加，新商圈的形成，交通违法行为总量逐年上升，交通排堵保畅的工作压力与日俱增。2014 年底，为加强道路交通管理秩序，充分发挥远程监控执法系统在交通管理上的作用，实现交通执法的科学、高效、公平、公正、透明，经闵行区人民政府批复同意（闵府抄〔2014〕203 号），分局向第三方以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交通非现场执法项目（全称《上海市公安局闵行分局非现场执法系统违法数据审核录入费用项目》）的建设、运维和运营。项目实施以来，分两期共建成自动抓拍前端 141 套，管控路段 103 余处，极大的改善了闵行区交通秩序状况，缓解了排堵保畅、违法纠处和警力短缺之间的矛盾，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影响。

2016 年 3 月以来，全市开展了交通违法大整治行动，为推进非现场执法网络全覆盖建设，进一步强化道路交通违法行为查处，根据市公安局交管部门和闵行分局的要求，经闵行区人民政府批复同意（闵府抄〔2017〕157 号）我局在闵行辖区内新建了 1200 套自动抓拍前端，并对违法数据管理中心进行了升级改造，同时由第三方提供交通非现场执法相关项目的服务。

2018 年 1 月起，随着新的道路开通，新的交通执法方式和违法抓拍类型的不断更新，在原有电子警察抓拍方式的基础上，新增了市民举报、巡逻车加装车载抓拍设备等交通违法行为的抓拍方式，同时除了对机动车违法行为进行抓拍，还增加了对行人、非机动车的管控，新建自动抓拍前端 245 套。这就要求服务承接方与时俱进，提供更专业、更优质的服务。

二、项目需求

《上海市公安局闵行分局非现场执法系统违法数据审核录入费用项目》的实施内容主要为了减少无效数据产生，避免录入错误数据，改良录入以及审核工作，优化公安民警警力投入，由服务方配合闵行分局相关部门对我区 1586 套自动抓拍前端的违法数据进行前期分拣、整理，提交闵行分局民警进行审核，录入，后期进行统计和通知等运营服务工作，具体工作要求如下：

1. 服务方按照闵行分局相关部门的业务管理模式和流程统一归口进行管理。
2. 提供运营服务的人员需在闵行分局民警的监督、指导下，方可开展车辆违法数据分拣、整理，统计和通知的服务。
3. 服务方需要有专门的办公场地和设备机房，满足分拣、整理，统计和通知等工作需要。
4. 服务方所使用的 1586 套违法数据点位需取得闵行分局相关部门授权。
5. 提供运营服务的人员全部由服务方进行聘用、管理，并且确保所有服务人员满足上岗要求。
6. 服务方整理提供的数据格式，须与市公安局、闵行分局公安交管部门要求相一致；除春节、国庆等法定节假日和不可抗力（公安交管部门部门数据平台升级或故障，地震、洪水、火灾等重大自然灾害）外，服务方应在规定实现内完成数据整理工作，并提交闵行分局民警进行录入，审核。

三、服务期限

合同签定后 1 年。

四、服务场所

服务方办公场所须在闵行辖区，自行提供，并按照闵行分局要求满足公安网接入、图像网接入和车辆管理系统平台接入条件。

五、服务费用估算

整个运营服务过程主要包含分拣、整理、统计和通知等环节。运营成本主要包括前端设备点位网络租金及电费，通知费、中心数据处理电费、耗材、人工、水电杂费、办公硬件等。违法数据人工处理方面以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违法停车抓拍系统抓拍统计数据为参考，每个前端抓拍设备平均有效采集数据量为 350 条/年，则 1586 个点位总的有效采集数据量约为 50 万条/年。